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楊舜帆
電話：(02)7736-5736
電子信箱：ysf5736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四)字第11201139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-報名表與簡章相關資料 (A09000000E_1120113991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公益財團法人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臺北事務所「第8屆2024年臺灣高中生赴日留學計畫簡章」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益財團法人日本臺灣交流本(112)年11月14日第3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計畫申請資格為具中華民國(臺灣)籍之高中職或五專一、二年級在學生，詳情請參考所附簡章或逕洽該協會陳怡璇小姐，電話：02-2713-8000，分機2431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公私立技專校院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

